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6年9月30日，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洪彬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股票在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吴洪彬先生计划在未来3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增持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总经理吴洪彬先生。
截止2016年9月30日，吴洪彬先生持有公司36,69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

上次增持完成：自2016年7月5日至2016年9月30日期间（公告编号：2016-04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总经理吴洪彬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累计增持公司股票811,000股（增持总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公司普通股）。

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拟在未来3个月内，即2016年9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内（其中，重大事件公告后 2 日内不交易），增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公司普通股。

二、增持目的

本次增持是吴洪彬先生基于公司股票在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判断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信心所做出的决定。公司管理层将继续秉承“汇支付、慧金融、惠生活”的战略目标，坚持为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实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三、增持方式及资金来源

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二级市场进行增持，具体操作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交易规则执行。

资金来源：增持所需资金来源为吴洪彬先生自筹资金。

四、合法合规性

本次增持计划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进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规定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人吴洪彬先生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进行交易。吴洪彬先生承诺，通过上述方式增持的股票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本次增持计划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股份限售事宜。

六、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为吴洪彬先生基于公司股票在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

值所做出的个人判断，不构成对股票短期走势的预测和承诺。特此敬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1日